

证券代码：300214

证券简称：日科化学

公告编号：2016-063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情况概述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获得 2015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和募集资金总额等进行调整；2016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整。公司拟向赵东日、潍坊至真至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747 万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22,706.82 万元，用于投资“年产 10 万吨塑料改性剂 ACM 及 1 万吨氯化聚氯乙烯 CPVC 项目”。

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山东日科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科橡塑”），根据公司《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四次修订稿）》的相关要求：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替换相关的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共计 6,000 万元分期向日科橡塑进行增资，用于“年产 10 万吨塑料改性剂 ACM 及 1 万吨氯化聚氯乙烯 CPVC 项目”的建设，本次增资完成后，日科橡塑的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变为 12,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根据有关规定，本次增资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审议批准，亦无需其他行政部门审批。

本次增资未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山东日科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2) 公司法定代表人：赵东日

(3) 注册时间：2011年6月8日

(4)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5) 公司注册地址：沾化县城明珠工业园

(6) 经营范围：次氯酸钠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ACM、氯化聚乙烯（CPE）生产、销售；销售（不储存）ACR产品中801系列产品、901系列产品、抗冲料系列产品以及AMB产品中的透明AMB产品、不透明AMB产品；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2、标的主要财务数据

日科橡塑最近一年又一期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6,716,760.39	470,011,172.56
负债总额	206,645,470.89	61,848,72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071,289.50	408,162,445.69
报表项目	2015年度（经审计）	2016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37,909,040.13	267,589,245.17
利润总额	20,709,612.65	7,744,918.54
净利润	20,948,349.99	8,091,156.19

三、增资方案

公司以自有资金分期向日科橡塑增资 6,000 万元，第一期增资 2,000 万元款项在董事会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缴足，第二期增资 2,000 万元款项在董事会决议之日起 80 日内缴足，第三期增资 2,000 万元款项应在董事会决议之日起 130 日内缴足。

本次增资完成后，日科橡塑增加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余 4,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日科橡塑的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变为 12,000 万元（最终注册资本以工商登记核准结果为准）。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增资计划使用 6,000 万元用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土建工程、购买设备等先期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替换相关自筹资金；若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建设该项目，此次先期投入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增资后，公司仍持有日科橡塑 100% 股权，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本次增资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以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